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Xinhua Pharmaceutical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0719)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2023年12月22日在巨潮資訊網（<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決議公告》及《第十一屆監事會第一次會議決議公告》，茲載列有關文檔之中文版，以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賀同慶
董事長

中國 淄博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之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賀同慶先生（董事長）
徐文輝先生
侯 寧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潘廣成先生
朱建偉先生
凌沛學先生
張菁菁女士

非執行董事：
徐 列先生
張成勇先生

证券简称：新华制药

证券代码：000756

公告编号：2023-53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8日发出，会议于2023年12月22日在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鲁泰大道1号本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会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9名，会议由董事贺同庆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选举贺同庆先生（简历附后）为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

9名董事赞成本议案，0票反对，0票弃权。

二、选举本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成员：

1、战略发展委员会

主任委员：贺同庆

委员：潘广成、朱建伟、凌沛学、张菁菁、徐文辉、徐列、张成勇、侯宁

2、提名委员会

主席：潘广成

委员：贺同庆、徐文辉、朱建伟、张菁菁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朱建伟

委员：潘广成、凌沛学、张菁菁

4、独立审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张菁菁

委员：潘广成、朱建伟、凌沛学

三、聘任徐文辉先生（简历附后）为本公司总经理，聘期三年；

9 名董事赞成本议案，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聘任曹长求先生（简历附后）为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聘期三年；

9 名董事赞成本议案，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秘办公电话：0533-2196025；电子邮箱：cqcao@xhzy.com；传真：0533-2287508。

五、聘任郑忠辉先生、魏长生先生、刘雪松先生、寇祖星先生（简历附后）为本公司的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聘任侯宁先生（简历附后）为本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

9 名董事赞成本议案，0 票反对，0 票弃权。

第十一届董事会成员中仅两名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召开了提名委员会、审核委员会及 2023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审阅了公司提供的有关资料，发表了同意董事会聘任上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意见。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商标使用费的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关于商标使用费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2023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上述议案进行了前置审核，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关联董事张成勇回避表决，8 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上述议案。

七、备查文件

-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记录；
- 2、2023 年第 2 次提名委员会会议记录；
- 3、2023 年第五次独立审核委员会会议记录；
- 4、2023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2 日

简历:

贺同庆先生, 54岁, 高级经济师, 毕业于山东轻工业学院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 山东大学工商管理硕士。1991年到山东新华制药厂工作, 历任车间技术员、计划员, 山东淄博新达制药有限公司销售部业务员、大区经理、新药部经理、营销总监, 山东淄博新达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长, 山东新华医药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淄博新华大药店连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山东新华健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除上述披露外, 贺先生并无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 贺先生持有本公司 183,150 股 A 股股份, 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非失信被执行人。

徐文辉先生, 47岁, 高级工程师, 毕业于天津大学化学工程专业。1999年加入本公司, 历任本公司车间助理工程师、团委副书记、车间支书兼副主任、新华制药(寿光)有限公司副经理、生产运行部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寿光公司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山东淄博新达制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新华制药(寿光)有限公司董事长, 山东同新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新华制药(高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除上述披露外, 徐先生并无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 徐先生持有本公司 133,200 股 A 股股份, 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非失信被执行人。

侯宁先生, 50岁, 香港浸会大学应用会计与金融理学硕士, 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曾任山东华鲁恒升集团审计处副处长,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技术开发中心投资部部长、市场部经理、财务部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 淄博新华-百利高制药有限公司董事, 山东同新药业有限公司董事。

除上述披露外, 侯先生并无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 侯先生持有本公司 220,000 股 A 股股份, 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非失信被执行人。

郑忠辉先生, 52岁, 高级工程师, 中国协和医科大学微生物与生化药学专业博士研究生。2005年加入本公司, 历任本公司研究院高级工程师、副院长、院长, 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除上述披露外, 郑先生并无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 郑先生持有本公司 183,150 股 A 股股份, 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非失信被执行人。

魏长生先生, 53岁, 正高级经济师, 毕业于江西工业大学食品机械专业, 天津财经大学管理学硕士, 1992年加入本公司, 历任本公司车间见习生, 人事处办事员、副科长, 车间支部书记

记兼副主任，研究院支部书记兼副院长、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党委干部管理部部长、人力资源部经理、党委办公室主任、公司办公室主任，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行政人事部经理、党委干部管理部部长。

除上述披露外，魏先生并无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魏先生持有本公司 133,200 股 A 股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刘雪松先生，39 岁，工程师，毕业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生物技术专业。2008 年加入本公司，历任质量检验部见习生、主管，制剂质量部经理助理、副经理，制剂质量保证部经理兼支部书记，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制剂质量总监，兼任制剂国际贸易部经理、淄博新华-百利高制药有限公司董事、山东新华制药（欧洲）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新华制药（美国）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及山东新华制药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

除上述披露外，刘先生并无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刘先生持有本公司 23,100 股 A 股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寇祖星先生，42 岁，正高级工程师，毕业于中北大学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山东大学制药工程领域工程硕士。2003 年加入本公司，历任本公司车间助理工程师、团支部书记、公司团委常委，车间设备副主任、技术副主任、车间主任，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山东新华万博化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除上述披露外，寇先生并无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寇先生持有本公司 23,100 股 A 股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曹长求先生，54 岁，高级经济师，毕业于中国海洋大学经济管理专业，1991 年到山东新华制药厂工作，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除上述披露外，曹先生并无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曹先生持有本公司 133,200 股 A 股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8日发出，会议于2023年12月22日在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鲁泰大道1号本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会监事5名，实到监事5人。会议由监事刘承通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选举刘承通先生（简历附后）担任本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主席。

5票赞成本议案，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商标使用费的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商标使用费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关联监事刘承通回避表决，4名非关联监事赞成本议案，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记录。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2月22日

简历:

刘承通先生，52岁，毕业于同济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和山东大学法学院，分别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和法律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公司律师，济南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历任华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规划发展部经理、副总经理、资深副总经理、法律事务办公室副主任，现任华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投资发展部总经理、法律事务部部长，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华鲁恒升(荆州)有限公司董事，华鲁集团(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山东鲁抗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副主席，山东裕龙石化有限公司监事，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除上述披露外，刘先生并无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刘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失信被执行人。